

翁注困學紀聞

冊九

困學紀聞注卷十五

餘姚翁元圻載青輯

考史

唐叛兵逐師
將脅君

宋以階級著
令甲

用儒臣爲郡
守縣令

收節度鎮將
權

史思明表誅
李光弼

李懷玉擅推
侯希逸

肅宗偷安徇
王政

康張逐刺史
行伍

大藝祖運量之

孟子曰。天下可運於掌。又曰。以齊王由反手也。豈
儒者之空言哉。自唐肅宗之後。紀綱不正。叛兵
逐帥。叛將脅君。習以爲常。極於五季。君如逆旅。
民墜塗炭。我藝祖號宋太祖廟受天明命。澡宇宙而新
之一階一級。全歸伏事之儀。發於聖訓。著於令
甲。於是上下之分定。朝廷之體尊。數百年陵犯
之習。片言而革。至若餓狼餒虎。肉視吾民。而咀
啖之。藝祖用儒臣爲郡守。以收節度之權。選文
臣爲縣令。以去鎮將之貪。一詔令之下。而四海
之內。改視易聽。運掌反手之言。於是驗矣。

元圻案
張舜民
畫墁錄曰。階級條太祖制也。若曰。一階一級全歸伏事之儀。至今樞司以匣藏之也。演繁露
續集二。階級法本文曰。一階一級全歸伏事之儀。世傳太祖聖語。故著諸令。今長編則遂於

真宗時登載〔案〕司馬光嘉祐七年上疏論禮法曰太祖申明軍法自押官以上各有階級小有違犯罪皆殊死然則其制不起真宗時恐長編不審也長編載於真宗景德元年四月〔通鑑唐紀〕肅宗乾元元年六月史思明表求誅李光弼爲表云陛下不爲臣誅光弼臣當自引兵就大原誅之十二月平盧節度使王元志薨李懷玉爲裨將殺元志之子推侯希逸爲平盧軍使司馬公曰肅宗遭唐中衰幸而復國是宜正上下之禮以綱紀四方而偷取一時之安不思永久之患彼命將帥統藩維國之大事也乃委一介之使徇行伍之情無問賢不肖惟其所欲與者則授之自是之後積習爲常君臣循守以爲得策謂之姑息乃至偏裨士卒殺逐主帥亦不治其罪因以其位任授之然則爵祿廢置殺生予奪皆不出於上而出於下如是而求天下之安其可得乎迹其屬階輩於此矣由是禍亂繼起兵革不息民墜塗炭無所控訴凡二百餘年然後大宋受命太祖始制軍法使以階級相承小有違犯咸伏斧質是以上下有序令行禁止四征不庭無思不服豈非貽謀之遠哉〔唐書肅宗紀〕乾元二年袁州防禦將康楚元張嘉延反逐其刺史王政〔王氏地理通釋〕呂氏曰藝祖肇造區夏監觀四方求民之莫藩方强大犬牙相錯異姓封王及帶將印者不下數十人雖用趙普之謀制其錢穀收其精兵斂威福之柄歸之公上而舉是大柄付之縉紳學士無所疑間命廷臣爲知州通判以散節度使之權命朝臣奚嶼等爲縣令以勤恤民隱此運量宇宙之大略出於獨見而非普所能及也

高宗詔士師

哀矜

廷尉天下之

高柔請告劉

龜名

游肇不奉勅

曲筆

戰〔見左傳莊公十年〕

不其然乎布告中外爲吾士師者各務

高宗〔紹興三年正月〕

之詔曰廷尉天下之平也〔案〕此用張釋之語高見史記本傳

柔不以明帝喜怒而毀法游肇不以宣武敕命而曲筆況可觀望臣庶而容心者乎曹勣謂小大之獄雖不能察必以情爲忠之屬也可以一

仁平濟以哀矜。天高聽卑。福善禍淫。莫遂爾情。

罰及爾身。置此座右。永以爲訓。大哉王言。幾於

典誥矣。

何云此詔乃南渡偏安之本○元折案三國志魏高柔傳柔字文惠明帝卽位時獵法甚峻宜陽典農劉龜竊於苑中射兔免其功曹張京詣校事言之收耶柔曰廷尉天下之平也安得以至尊喜怒而毀法乎重復爲奏帝意悟乃下京名卽還奏各當其罪北史游明根傳子肇字伯始爲廷尉時宣武嘗勅肇有所降恕執而不從曰陛下自能怒之豈可令臣曲筆也

崔伯易感山賦。

閻按亡友顧景范以通鑑地理通釋載感山賦來問崔何時人余取宋史崔公度傳以覆曰伯易其字也高郵人歐陽修得其所作感山賦原名太行山賦以太行近時忌故改曲轍先生作見孫公談圃

以皇祐

仁宗二十九年

改元皇祐

真宗七年

改元景德

之版書較景德之圖錄雖增田三十四萬餘頃反減賦七十一萬餘斛會計有錄

非以增賦也陳君舉

赴桂陽軍

奏疏云自建隆

太祖初元年號

賦增田減賦
州縣景德時藏富
藏於民於富於民於
公度自號曲轍先生
國之異地利失地利
一法百利論拜伏
非禮

錢帛糧草雜物七千一百四十八萬計在州郡

不會藏富於州縣所以培護本根也

閻按有天下者上之藏富於民次之藏

造謗詩尼賢

姦劉時可應起謂臺諫之議論廟堂之風旨頗或

參同來袋之欲汰白簡之所收率多暗合。

案名臣言行錄

呂蒙正爲相夾袋有冊謁見者必問人才客去卽疏之以奏〔晉書傅休奕傳〕每有奏劾或值日暮捧白簡竦踊不寐坐而待旦於是貴游憚伏臺閣生風

閣按

理宗在位三十五年己未改元

此猶婉而言之也。開慶初。閣按度宗初

卽位乙丑改元

邊事孔棘御史有

疏云虜雖強而必士之勢已見咸淳初。

閣按

機仲名樞建安人卽作通鑑

召洪君疇長臺端御史自造謗詩以尼其來罔上誣善至此豈但參同暗合而已哉是以天子

之耳目勿用愴人其惟端士閣按機仲名樞建安人卽作通鑑

紀事本末者君疇名天錫晉江人以

侍御史召在道爲監察御史張桂
劾罷後官端明殿學士謚文毅

漢高帝三章之約我藝祖陳橋之誓所謂若時雨

降民大悅者也。

元圻案宋史太祖紀次陳橋驛軍士集驛門宣言策點檢爲天子未及對有以黃衣加太祖身卽拔太祖乘馬太祖攬轡

誓諸將曰太后主上我北面事之不得驚犯大臣皆我比肩不得侵陵朝廷府庫士庶之家不得侵掠諸將皆再拜

藝祖陳橋誓三章
衣加黃長編采近著
有遺曾子宣日記
王定國甲申

李微之舊聞錄
王沂公筆錄證誤
執政輶坐論
長編不質言
續通鑑
李文簡致
長編先失傳
後出
王先生
號青虛

著如曾子宣日記之偏。王定國甲申錄之妄。咸有取焉。然李微之舊聞證誤。執政不坐奏事。以王定國聞見錄爲證。與王沂公筆錄不同。脩長編時。未見定國書。故專用筆錄。然則長編所采摭。猶有遺也。

閻按「李仁父長編」用力四十年而成。明正嘉間人猶見全書。天啓中錢牧齋只於內閣鈔卷初五大本。絳雪樓災遽歸天上。近四十年

年前無錫顧孝廉始從嘉興高氏購得之。凡三易主而歸。是樓余假館樓下。且讀且鈔。窮日夜不少休。然止及治平。餘仍放失。有勸主人宜集衆以續此編者。余亟搖手以戒。主人笑以爲知。言云「李襄傳」乾道四年上續通鑑長編自建隆至治平。凡一百八卷。今卷數正合。

○元

折案」一續通鑑長編二。太祖乾德二年先是宰相見天子必命坐。有大政事則面議之。常從容賜茶而退。自餘號令除拜刑賞廢置。但入熟狀畫可降出。卽行之。猶有坐而論道之遺意焉。范質等自以先朝舊臣。稍存形迹。且憚上英武。每事輒具劄子進呈。退卽批所得聖旨。而同列署字以志之。嘗言於上曰：「如此則正稟承之方。免妄談之失矣。」上從之後。遂爲定式。蓋自質等始也。

〔宋史范質傳〕

云

由是奏御寢多始廢坐論之禮。蓋從王沂公筆錄。」

王定國聞見近

錄曰」

故事執政奏事坐論殿上。太祖皇帝卽位之明日執政登殿上曰：「朕目昏持文字。近前

執政至榻前密遣中使徹其坐。執政立奏事自此始也。」

〔李心傳朝野雜記甲集〕

續通鑑長

編者李文簡

襄所脩也。其書倣司馬氏通鑑爲之。然文簡謙不敢名續通鑑。故但謂之續長編。

自建隆至靖康凡九百八十卷。舉要六十八卷。四庫全書總目史部編年類。續資治通鑑長編五百二十卷。宋李憲撰。本朝康熙初崑山徐乾學始獲其本。於泰興李氏。凡一百七十五

卷。嘗具疏進之於朝。然所載僅至英宗治平而止。神宗以後仍屬闕。如檢永樂大典宋字韻中

備錄斯編以與徐氏本相較。其前五朝雖大概相合。而分注考異。往往加詳。至熙寧迄元符三

十餘年事迹。徐氏所闕而朱彝尊以爲失傳者。今皆粲然具存。惟徽欽二紀原本不載。又佚去。

熙寧紹聖間七年之事爲可惜（又）子部小說家類王文正筆錄一卷宋王曾撰曾字孝先

青州益都人封沂國公謚文正事蹟具宋史本傳所記皆太祖太宗時事其下及仁宗初者僅一二條而已曾練習掌故所言多確鑿有據故李畫長編往往全採其文（又）甲申雜記一卷聞見近錄一卷隨手雜錄一卷宋王輦撰輦字定國自號青虛先生莘縣人旦之孫素之子所記皆東都舊聞甲申者徽宗崇寧二年也（周煥清波雜志六）向於呂申公之後大虬家得曾文肅子宣日記數巨帙時屬淮上用兵擾擾不暇錄歸之後未見有此書（季心傳）字微之井

研人宋史
入儒林傳

宋賦役十倍

漢唐

林勳獻本政

李微之言取

三取四
并租庸調二

稅義倉役錢再

租庸

春夫急夫夫

錢數調

常平預買蠶

利淨利過

楊炎均庸錢

入二稅

耆戶長保正

晁景迂謂今賦役幾十倍於漢林勳謂租增唐七倍又加夏稅錢通計無慮十倍李微之謂布縷之征三穀粟之征二力役之征四蓋用其十矣。

（何云）此宋之所以弱集證晁說之元符三年應詔封事曰本朝因唐楊炎并租庸調之二稅以爲稅矣近又納義倉是再租也五等之民歲納役錢是再庸也歲有常役則調春夫非春時則調急夫否則納夫錢是或再或三以調也其征於民者固已悉矣又復爲舉放利息之術曰常平錢曰預買錢曰蠶鹽錢又復廣設名目悉籠遺利曰課利錢曰淨利錢曰過月錢曰施利錢其徵尙多有司且難於條對也○二元坊案宋史食貨志一建炎五年廣州教授林勳獻本政書十二篇謂本朝二稅之數視唐增至七倍本傳勳賀州人李心傳朝野雜記甲集十五唐之庸錢楊炎已均入二稅矣後世差役復不免焉是力役之征既取其二也本朝王安石令民輸錢以免役而紹興以後所謂耆戶長保正催錢復不給焉是取其三也合丁錢而論之力役之征蓋取其四矣而一有邊事則免夫之令又不得免焉是取其五也今布縷之征有折稅有和預四川路有激賞而東南有丁絹是布縷之征三也穀粟之征有稅米有義倉有和糴而斗面加耗之輸不與是穀粟之征亦三也通力役之征而論之蓋用其十矣（陳君舉因輪對言曰）太祖垂裕後人以愛惜民力爲本熙寧以來用事者始取太祖約束一切紛

折稅和預激
賞丁絹
稅米義倉和
糴斗斛十八九歸於綱運皆不在州縣州縣無以供則豪奪於民於是取之斛面折變科敷抑

更之諸路上供歲額增於祥符一倍崇寧重脩上供格頒之天下率增至十數倍其它雜斂則熙寧以常平寬剩禁軍關額之類別項封椿而無額上供起於元豐經制起於宣和總制月椿起於紹興皆迄今爲額折帛和買之類又不與焉茶引盡歸於都茶場鹽鈔盡歸於榷貨務秋苗斗斛十八九歸於綱運皆不在州縣州縣無以供則豪奪於民於是取之斛面折變科敷抑配賦罰而民困極矣

止齋謂本朝名節自范文正公議論文章自歐陽子道學自周子三君子皆萃於東南殆有天意。

〔閻按〕王元美論從祀欲進仲淹而黜脩蓋原知其以濮議祀非以功同昌黎○〔元坼案〕陳止齋溫州學田記曰宋興士大夫之學無慮三變起建隆至天聖明道間一洗五季之陋而守故蹈常之習未化范子始與其徒抗之以名節天下靡然從之人人恥無以自見也歐陽子出而議論文章粹然爾雅較乎晉魏之上久而周子出又落其華一本於六藝學者經術庶幾於三代何其盛哉則本朝人物之所由衆多也余嘗求其故三君子皆萃於東南若相次第然殆有天意云云

兩朝國史非寇準而是丁謂託之神宗聖訓蓋蒲宗子之筆也王允謂不可令佞臣執筆諒哉。〔何云〕

丁寇之相惡止於南人北人分朋報復不可獨以寇公爲是也平心錄其實斯得之矣〔全丘寇公誠有袒北之病然其與丁謂抵牾則君子小人之是非較矣何說謬○〔元坼案〕晁氏讀書後志史類一仁宗英宗兩朝國史一百二十卷王珪等撰元豐五年六月奏御比之實錄事跡頗多但非寇準而是丁謂託之神宗詔旨〔宋史蒲宗子傳〕帝稱其有史才命同脩兩朝國史又稱宗孟附呂惠卿而非司馬光則其是非之變亂可知矣〔後漢書蔡邕傳〕馬日碑謂允曰伯皆曠世逸才多識漢事當續成漢史爲一代大典且忠孝素著而所坐無名誅之無乃言止齋學田記兩朝國史有

失人望乎。允曰：昔武帝不杀司馬遷，使作《漢書》，流於後方。
今國祚中衰，神器不固，不可令佞臣執筆在幼主左右。

謂
非寇準是丁

紹興

閩按高宗在位五年辛亥改元

重脩哲宗實錄獨元祐八年事皆

無存者。至參取玉牒日歷諸書以足之。僅得成書中興後事。紹興八年至二十五年。最爲疏略。鶴山謂小人爲不善於傳世訖後之書必遏絕之。自唐許李至近世。莫不然。

元祐案魏鶴山跋李文簡公手記李悅等十事曰

李文簡所記多

京檜時事。雖得諸所聞者。適若此大抵平世事。罕所佚遺。惟在柄臣。則未有不憚史官而嫉記者。故是非毀譽鮮不失實。率閱歲歷時而後其事寢。自唐許李以至近世。王蔡秦韓皆莫不然也。且裕陵一朝大典。既爲羣小所渙汨。雖紹興更定差勝諸本。而其詆媚謾讟之詞。終有刊落。未盡其後。紹述之議。雖行於紹聖。其實昉乎元祐之末。至紹興重脩泰陵實錄。獨元祐八年事。皆無存者。至參取玉牒日歷諸書以足之。僅得成書中興後事。亦是紹興八年至二十五年。最爲疏略。小人終日爲不善。皇恤乎人言。惟於傳世訖後之書。則必求以遏絕而竄移之。云云。

書錄解題起居注類哲宗實錄一百五十卷。監修趙鼎。史官范沖等。重脩紹興四年二月。思陵嘗謂宰臣朱勝非等曰：「神宗哲宗史錄事多失實。當別脩定。范祖禹之子冲已有詔命可趣來。」令兼史職。頃歲昭慈誕辰。宮中置酒。從容語及前朝事。曰：「吾逮事宣仁。求之古今母后之賢。未見其比。」臣私憤誣謗。嘗下詔辨明。而史錄未經刪改。朕每念及此。惕然於懷。欲降一詔。具載昭慈遺旨。庶使中外知朕脩史之本意。於是。以聖語繫之。哲錄之末。錢氏大昕曰：「元祐八年。呂大防。范純仁。在相位。其明年改元。紹聖而章惇。獨相矣。自紹興八年至二十五年。宰相

也。泰檜

蒲宗孟附呂
非司馬
王允不令邕
修史

南北
丁寇報復以

重修哲宗實

錄書小人過絕史

元祐八年事

參無存

歷足史

玉牒日

紹興相檜史

最疏略

小人過絕史

人過絕史

小人過絕史

人過絕史

人過絕史

人過絕史

人過絕史

人過絕史

人過絕史

李常寧曰。天下至大。宗社至重。百年成之而不足。一日壞之而有餘。原注元祐中對策○案葬帝嘗舉此四語以告孝宗孝宗以爲名言劉行簡曰。天下之治。衆君子成之而不足。一小人敗之而有餘。原註紹興中奏疏皆至王論也。元祐案林少頴尚書伊訓解曰本朝元豐中奏疏雖晁董公孫之策皆不及也案秦少游李狀元墓誌曰元祐三年春三月上始臨軒策士而廩延李君爲第一君諱常寧字安邦君於斯時年逾知命釋褐授宣義郎簽書鎮海軍節度判官是歲以疾卒與王氏原注合林氏以爲元豐對策誤也劉行簡語乃上殿論用君子小人之說與第一卷所引夬以五君子決一小人云云同一疏陳振孫稱其居瑣闐僅百餘日忤秦檜罷去著非有齋類藁五十卷今作苕溪集五十五卷

太祖在位十七年。四行郊禮。太宗二十二年。五

講郊禮。真宗東封西祀。率二年一行。仁宗後三

歲一郊爲定制。

元祐案玉海九十三呂源曰三歲之郊非祖宗制也太祖之後更五年因平江南祭天地於洛京伸告謝之敬而已太宗自雍熙以來五年乃親耕又六年至淳化六年再行郊禋之禮是十年而一郊也太宗二十三年五講郊禮真宗率三年而

行仁宗明道元年恭謝天地於天安殿又謁太廟明年又親耕最爲煩數目是三歲一郊遂爲定制

元城詎錄藝祖造熏籠事。注見卷四周益八公謂誤以元豐

李文簡手記

京檜事哲錄載思陵語

昭慈母后之賈

李常寧對策

名言天下宗社成壞

劉行簡論君

子小人宋講行郊禮

之年元豐後官制

藝祖

造薰籠事坐

呂正古語張霸戒子受不善

李秉家誠言少

警編錄書自

書懿行詩文

後官制爲藝祖時官制

元折案周益公蘇文定遺言後序曰劉忠定公於本朝故事洞諳該貫無毫釐差而馬永卿錄造薰籠語猶以元豐後官制爲太祖時官制書錄解題儒家類元城語錄三卷右朝散郎維揚馬永卿大年撰永卿初任亳州永城主簿從寓公劉安世器之學記其所聞之語

呂正獻公書坐右曰不善加己直爲受之本後漢

張霸戒子之語

案正獻呂公著之謚宋史有傳其事見呂氏家塾記

呂居仁雜錄曰

少年毋輕議人毋輕說事本魏李秉家誠

元折案書錄解

題儒家類師友雜志一卷雜說一卷中書舍人東萊呂本中居仁撰後漢書張霸傳霸字伯饒成都人鄉人號爲張曾子遺勅諸子曰人生一世但當敬畏於人若不善加己直爲受之三國志魏李通傳通子縉注王隱晉書曰縉字元胄爲家誠曰凡人行事年少立身不可不慎勿輕論人勿輕說事如此則悔吝何由而生患禍無從而至矣

呂氏童蒙訓

亦呂本中著共三卷云前輩有編類國朝名臣行狀

墓誌取其行事之善者別錄出之以自警戒亦

樂取諸人以爲善之意

何云自警編之名本此案呂氏語在童蒙訓下卷

朱文公

亦云籍溪胡先生

全至胡原仲憲文定仲子

教諸生於功課餘暇

以片紙書古人懿行或詩文銘贊之有補於人

者粘置壁間俾往來誦之咸令精熟此二事可

胡原仲傳論

語文定
道州明道生
皆道

以爲法。

元折案

周益公籍溪胡先生墓表曰先生名憲字原仲崇安人紹興庚辰

與余同爲秘書省正字原仲自言少從其叔父文定公傳論語學以爲入道之

要

胡文定三子寅宏寧籍溪其

姪也謝山以爲文定子偶誤記耳

周元公

濂溪

先生生於道州二程子生於明道。

仁宗十年壬申改元

元祐

間天所以續斯道之緒也。

何云若是則孔子不當生於闕里

元祐之黨劉元城謂止七十八人後來附益者非

也慶元閣按寧宗初卽位乙卯改元

之黨黃勉齋

名幹朱子

謂本非黨者

甚多羣小欲擠之借此以爲名耳。

元折案漫志二

宋費袞梁溪吾州蒼梧先生

元祐黨人有附益慶元黨有非

蔡編黨碑三

百餘人黨籍列傳譜

胡德輝程嘗對劉元城歎息張天覺之上元城無語蒼梧疑而問之元城云元祐黨人只是十七八人後來附益者不是又云今七十七人都不存惟某在耳元城爲此言時寶宣和六年十月六日也王明清揮麈後錄蔡元長使其徒再行編類黨人刊之於石名之云元祐姦黨播告天下但與元長異意者人無賢否官無大小悉列其中殆三百餘人有前日力闢元祐之政者亦鑿廁名洪景盧疏云龔敦頤念元祐黨籍諸臣及建中上書邪等人多表立名節經崇寧禁錮靖康流離子孫不能盡存平生施爲漫不可考訪求闕遺遂成列傳譜述一百卷凡名在兩籍者三百九人而書於編者三百五其不可得而詳者四人而已與劉元城之說不同真西山跋蜀人游監薄慶元黨人家乘曰慶元初衆賢盈庭人稱爲小元祐而侂胄以區區鷙弁乃欲祖章蔡故智一罔而空之於是姦黨之名以立四庫全書目錄史部傳記類慶元黨禁一卷滄州樵叟撰序稱淳祐乙巳則作於理宗十八年也考黨禁起於寧宗慶元二年八月弛於嘉泰二年二月是書之作蓋距弛禁時又四十四年矣書中所錄僞黨共五十九人如楊萬里嘗以黨禁罷官而顧未入籍薛叔似晚歲改節依附權奸皇甫斌猥瑣桷榮價軍辱

珍倣宋版印

國侂胄既敗之後復列名韓黨與張巖許及之諸人並遭貶謫其姓名亦並見此書豈非趨附者繁梟鸞並集之一證哉

慶元黨人家

小元祐

侂胄以鴈弁

僞黨五十九

人薛叔似

萬里未入

歐斌

周堯卿

表周君

集無君

歐表

周堯卿

表周君

歐斌

周堯卿

表周君

歐斌

周堯卿

歐斌

歐陽公爲周君墓表二云篤行君子孝於其親友於其兄弟而集缺其名與字周益公考之春陵志乃周堯卿字子俞東都事略有傳其行事與墓表合而字子餘未知事略據何書而立傳也荊公爲征君墓表云淮之南有善士三人杜嬰徐仲堅而征君之名字集亦缺焉三人皆居真之揚子當求郡志而補之原注二表皆載於文鑑○元折案周益公平園續稟彭孝子千里墓表曰予聞仁宗朝有太常博士周君居父母喪倚廬三年不飲酒食肉言必戚哭必哀歐陽公極論古今喪禮之廢推爲篤行君子而京浙閩蜀所刻公集槧書曰名么字么豈公表於金石垂勸來世之意耶子歎息于斯及考誌文知其爲天聖進士又考其宦游多在湖廣而墓在道州之永明竊意爲道之賢者也亟求春陵志視之本郡果有周堯卿字子俞行義與公所書合於是刻之定本使其名字昭昭於無窮王荊公處士征君墓表淮之南有善士三人皆居於真州之揚子杜君者寓於婺徐君寓於婺故多爲賢士大夫所知而征君獨不聞於世征君諱某字某事其母至孝於鄉里恂恂恭謹樂振人之窮急而未嘗與人校曲直好蓄書能爲詩東都事略儒學傳周堯卿字子餘其先汝陰人也後徙居荊州之南舉進士積官至太常博士堯卿年十二喪父憂戚如成人見母氏則抑情忍哀不欲傷其意其於昆弟尤篤友愛書錄解題地理類春陵圖志十卷教授臨江章穎茂憲撰又別史類東都事略一百五十卷眉山王禹偁李平撰

三善士失征

君名寶儀定本朝

四舞易文廟殿名

用原舞

宗廟樂有舞。建隆初。寶儀定太廟四舞。僖祖曰大善。順祖曰大寧。翼祖曰大順。宣祖曰大慶。列聖皆以大爲名。中興後。自僖祖基命。至欽宗端慶。以原廟殿名爲舞名。禮官之失也。

集證玉海一百七建隆九年五月判太常寶儀

上新定太廟室舞曲名及登歌辭。自僖至宣凡四舞四曲。僖曰大善。順曰大寧。翼曰大順。宣曰大慶。列聖皆以大爲名。太祖大定。太宗大威。真宗大明。仁宗大仁。英宗大英。神宗大英。哲宗大成。中興饗廟樂舞太祖酌獻。皇武大宗大定。真宗熙文。仁宗美成。英宗治隆。神宗大明。哲宗重光。徽宗承元。欽宗端慶。自皇武至端慶。皆原廟殿名以爲舞名。非也。

長編。宣和五年。求石晉故疆。不思營平。灤二州。乃

劉仁恭遺虜。虜不肯割。

案今本長編缺徽欽兩朝事

按五代史。劉仁

恭無割地遺虜之事。四夷附錄云。契丹當莊宗

明宗時攻陷營平二州。

原注唐無灤州。武經總要。石晉割賂燕薊易定帥王都驅其民入契丹。因以烏灤河爲名。

以居之。案賈耽說。西北渡灤河至盧龍鎮。唐賈循傳。張守珪北伐次灤河。薛訥傳。師至灤河。全云胡身之通鑑註中較此爲詳。近時顧氏曰知錄本之武經總要最謬。石晉時安得尚有王都。○元折案。通鑑後晉記。高祖天福元年十一月。契丹主作冊書命石敬瑭爲大晉皇帝。割幽薊瀛莫涿檀順新。僕儒武雲應。實朔蔚十六州。以與契丹。胡三省註人皆

以石晉割十六州爲北方。自撤藩籬之始。余謂雁門以北諸州。弃之猶有關隘可守。漢建安。亂。并陘北之地。不害爲魏晉之疆。是也。若割燕薊順等州。則爲失地。險然盧龍之險在營平二州。營平。地險。之險在營平。營平。之險在營平。

劉仁恭割在遺虜事。二州。灤河烏。石晉割賂諸。劉仁恭割在營平。灤河烏。石晉故疆。

州界東自劉守光僭竊周德威攻取契丹遂據營平自同光以來契丹南牧直抵涿易其失險久矣宋陳均九朝編年備要二十九關內之地平瀘營三州自後唐爲契丹陷之後改平州爲遼興府以營瀘二州隸之號爲平州路至石晉之初阿保機耶律德光又得檀順景薦涿易六郡建燕山爲燕京以轄六郡號爲燕京路與平州自成兩路始朝廷自海上議割地但云燕雲兩路而已蓋初謂燕山之路盡得關內之地殊不知關內之地平州與燕山異路也

仁宗時制科十五人天聖何泳富弼景祐蘇紳吳

育張方平田況

案田況之舉長編載在寶元元年

慶歷錢明逸彥遠皇

祐吳奎嘉祐夏噩陳舜俞錢藻蘇軾轍王介東

坡同年王中詩先帝親收十五人

案自註云仁宗朝賢良十五人今惟富鄭公張宣徽錢純老及余與舍弟在

汪者多誤

閻按仁宗本紀書策制舉人見天聖八年景祐元年寶元元年

惟玉海科舉所載合又云父子則錢易明逸彥遠兄弟則二蘇二錢再舉制科則張方平仁

皇親擢十五人蓋錢易在前故○元折案

長編百九仁宗天聖九年七月御崇政殿試

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太常博士成都何泳茂才異等富弼泳弼所對策並入第四等以泳爲

祠部員外郎同判永興軍賜五品服弼爲將作監丞知長水縣自註云泳邑里據登科記當考

又一百十四景祐元年六月策試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太常博士蘇紳才識兼茂明於體

用大理寺丞吳育茂才異等張方平育策不及三千字特擢之以育爲著作佐郎直集賢院通

判湖州紳爲祠部員外郎通判洪州方平爲校書郎知峴山縣又二百一十二寶元元年七

月策試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著作佐郎田況大理評事張方平茂才異等邵亢況所對策入

第四等方平四等次亢與宰相張士遜聯姻報罷況遷太常丞方平著作佐郎通判江寧府及

睦州况信都人亢丹陽人也又二百三十七慶歷二年八月策試才識兼茂明體達用科殿

平州路燕京

路五仁宗制科十

吳育田況

五人

何泳富弼蘇

兄第

錢明逸彥遠

兄第

蘇軾轍王介

兄第

邵亢以宰相

姻報罷

氏制科之盛

一家